

证券代码：300597

证券简称：吉大通信

公告编号：2024-056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与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一）下午 2: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11 月 1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1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2024年11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湖畔诚品9栋7层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4年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至公司2024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属于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00-2: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 3、登记手续

(1) 非自然人股东登记。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出席人身份证。

4、登记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湖畔诚品 9 栋 7 层会议室

5、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来信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现场出席会议时同样需提供上述第 3 项要求的相关证件。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耿燕

联系电话：0431-85152089

联系地点：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湖畔诚品 9 栋 7 层

指定传真：0431-85175230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二、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三、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97”，投票简称为：“吉大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18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参加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本次会议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增加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 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 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吉林吉大通信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 负责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号		持股数量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		代理人联系电话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邮寄或传真方式（传真号：0431-85175230）到公司（地址：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湖畔诚品9栋7层，邮政编码：130012，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